

股票代码：601002

股票简称：晋亿实业

公告编号：临2021-024号

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及自筹资金竞拍位于嘉善经济开发区面积为54023平方米（81.035亩）的土地使用权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2021年3月18日，公司以人民币肆仟贰佰陆拾柒万捌仟壹佰柒拾元（42678170元）竞得上述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并取得《成交确认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。

一、交易进展情况

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和法定程序与嘉善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，合同编号：3304212021A21014。

二、合同主要条款

1、合同双方：

出让人：嘉善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；

受让人：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；

- 2、土地位置：魏塘街道魏中村（开发区），南靠金嘉大道、西靠衡山路；
- 3、土地面积：54023 平方米；
- 4、土地用途：工业用地；
- 5、出让年限：50 年；
- 6、土地价格：人民币肆仟贰佰陆拾柒万捌仟壹佰柒拾元（42678170 元）。

三、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本次购买的土地使用权将用于原规模技改提升项目建设，进一步满足不同行业客户的要求，为服务差别化的全球客户奠定基础，提高增加产品附加值，提高企业运营效率，有利于实现经营战略目标与中长期发展规划。

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和未来投资规划具有长期性和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同时，项目规划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、市场变化、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采取各种措施积极应对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